

证券代码：300973

证券简称：立高食品

公告编号：2022-074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以书面、电话及邮件等形式送达。董事长彭裕辉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结合当前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修订前：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95,000.00 万元（含 9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立高食品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205,100.00	71,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4,000.00	24,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合计		229,100.00	95,000.00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如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的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修订后：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95,000.00 万元（含 9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立高食品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第一期）	93,045.27	71,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4,000.00	24,000.00
合计		117,045.27	95,000.00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如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的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创业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定以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调整，并对相关文件进行修订，编制了《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创业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定以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调整，并对本次相关文件进行修订，编制了《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创业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定以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调整，并对本次相关文件进行修订，编制了《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要求,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拟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案进行调整,并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